

证券代码：300486

证券简称：东杰智能

公告编号：2023-031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6,509,38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杰智能	股票代码	3004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伟	胡晨阳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新兰路 51 号	山西省太原市新兰路 51 号	
传真	0351-3633521	0351-3633521	
电话	0351-3633818	0351-3633818	
电子信箱	zhengwei@omhgroup.com	huchenyang@omhgrou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提供全流程“物流+信息流”的智能制造综合方案。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智能生产系统、智能物流仓储系统和智能立体停车系统，可为客户提供规划咨询、软件系统研发、智能装备设计制造、系统集成、安装实施及售后维保等全方位服务。公司所处的智能物流成套装备行业属于国家重点支持、鼓励发展的先进制造领域。

1、公司系统解决方案介绍

(1) 智能生产系统

智能生产系统是通过各类型自动化生产、输送系统的应用，实现客户生产工艺的自动化、数字化和智能化等使用要求。该系统综合应用了电气控制、软件管理、数据处理、智能分析等技术，依据客户的生产工艺进行功能梳理，并通过设置在线周边的工业机器人、专业生产工艺设备、物流输送系统等，在指定的时间内，高质量、高效率地完成加工、装配、涂装、输送等生产作业。典型应用场景包括汽车整车及零部件、工程机械等行业的涂装及总装环节，轮胎等行业的生产制造环节。

(2) 智能物流仓储系统

智能物流仓储系统以立体仓库和配送分拣中心为产品的主要表现形式，通过工厂内智能物流装备、信息控制系统、数字化系统的有效串联，实现物料在生产工序、仓库及配送环节间的流转。系统主要由货架、堆垛机、AGV、穿梭车、机器人拆码垛系统、输送机系统、机器视觉系统、物联网系统、电气控制系统、软件管理系统、数字孪生系统等组成。

公司作为智能物流仓储系统总包集成商，业务领域已经覆盖新能源电池、钢铁冶金、医药、白酒、消费品、石化、电商、冷链、光伏、3C 等各个领域。

(3) 智能立体停车系统

公司智能立体停车系统包括平面移动类、垂直升降类、巷道堆垛类、垂直循环类等多种高端产品形式。系统集成 5G 物联网、智能感知终端、AGV、数据云平台等技术应用，可实现城市停车资源的高效管理。公司作为高端智能立体停车系统服务商，在行业内率先提出“一分钟停车”的概念，技术储备深厚。

公司智能立体停车系统现已成熟应用于购物中心、商务中心、住宅小区、大型企业等场景，可为客户提供从规划设计、设备制造、软件开发、安装调试、客户培训和售后服务等一体化解决方案。

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为“以销定产、以产定购”，该经营模式亦系行业通常采用的模式，由于智能成套装备一般为非标产品，必须基于客户不同的工艺需求、投资概算、场地限制等对产品及其相应的控制系统进行统筹设计、制造以及安装调试，同样基于客户的个性化定制化需求，公司需根据定制化订单生产的实际需要进行针对性的采购。

3、核心竞争力分析

(1) 优秀的系统集成能力及丰富的项目经验

公司作为国内智能物流装备行业优秀供应商之一，经过历时 28 年的技术革新和经验积累，公司凭借优秀的方案规划设计、硬件产品的生产和设计能力和软件产品的开发能力，公司已在新能源电池、光伏、汽车、工程机械、钢铁冶金、医药、白酒、食品饮料、家居、电商、3C 电子、石化、能源电力、国防军工、航空航天、冷链等众多领域成功实施，具有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具备丰富的世界 500 强客户、大型政企客户的合作经验，具备大型项目高质量服务和交付和能力。

(2) 领先的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指引，构建起了完备的技术创新体系和科技成果转化体系，推动新技术在行业中广泛应用。东杰智能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拥有国家级科研平台 1 个，省级科研平台 3 个，在研科研项目 40 余项，入选《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规范条件》企业名单，拥有智能仓储级搬运设备山西省重点实验室，是山西省物流装备研究生教育创新中心，多次获得省级科技进步奖和行业协会颁发的专项大奖。公司目前拥有有效专利 212 余项、软件著作权 49 项，参与多项行业标准制定。

公司设立了技术研发中心、软件开发部、深圳研究院等技术研发机构，分布在太原、上海、深圳、淄博、北京、常州等地，围绕客户需求进行技术创新与工艺创新。公司围绕“智能硬件、AI、工业互联网”三大研究方向在深圳成立东杰智能研究院，引入院士和海内外一流研发人才，在智能硬件、工业互联网和人工智能等领域全方位发力，全面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关键技术和产品，打造智能工业技术高地，孵化智能工业产业集群。

公司积极与外部机构开展合作，深化技术创新。公司与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成科中心共建联合研发中心，并已就 AGV 相关技术研发开展合作；同西门子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推动数字化企业平台，推动数字化转型在机械制造、建材、物流等行业的规模化落地；与中北大学共建物流搬运机器人先进产业技术研究院，以产学研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工业机器人领域的研发。

(3) 突出的核心软硬件自主设计、生产能力

公司是行业内少数具备核心产品自主生产能力，拥有成熟的生产管理和组织经验的公司。

公司的堆垛机、穿梭车、提升机、输送机、AGV 等硬件设备产品体系，以及仓储管理系统（WMS）、仓库控制系统（WCS）、AGV 调度系统、场内物流管理系统、数字孪生系统等核心软件系统均可自主研发、设计和生产。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的全方位布局既可以保障系统运营的协同性，又可以保障售后服务标准，有利于提升集成的综合竞争实力。

公司拥有三大生产基地及近 30 年的工厂生产管理的先进经验。公司实施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等现代化企业管理体系。公司第一生产基地位于山西省综改示范区唐槐产业园区，占地面积 120 亩，厂房面积 4 万平方米；第二生产基地位于太原中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按智能无人工厂标准建设，主要制造智能装备及工业机器人，占地面积 150 亩，总建筑面积 14.5 万平方米；第三生产基地位于江苏常州市武进区，占地面积 40 亩，厂房面积 2 万平方米。

(4) 全业务、多领域的国际化布局

公司在美国、德国、英国、墨尔本、波兰、俄罗斯、澳大利亚、日本、马来西亚、泰国、伊朗、伊拉克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均有项目落地，国际化布局成效显著。

智能生产系统方面，公司积极拓展欧洲市场，陆续获得奔驰戴姆勒、标致雪铁龙、奥迪、宝马等一线海外标杆客户订单，在海外整车制造企业客户中已经形成了积极的正向影响力。智能物流仓储系统方面，公司持续获得东南亚本土优秀企业 F&N、FMM HOUSE 及世界 500 强企业米其林轮胎的大订单，基本形成了公司在东南亚地区的企业品牌美誉度。

(5) 优质、专业的控股股东助力

公司是一家国资控股的上市公司，拥有专业的投资及运营管理团队，在公司多年生产经营管理成果的基础上，可以为公司提供前瞻性的技术和管理新思路，可以为公司引入国内外顶级投行资源、融汇中西的投资和企业管理经验，将进一步推动公司在技术、品牌、资本、管理方面的全面升级。未来公司将在淄博市财政局、恒松资本的助力下，持续为股东、客户、供应商、员工和合作伙伴创造价值。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3,475,310,138.80	2,932,192,656.94	18.52%	2,986,831,04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50,652,117.76	1,532,468,146.71	7.71%	1,484,893,247.35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1,143,280,025.12	1,299,730,481.87	-12.04%	1,034,515,85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66,617.13	71,326,036.17	-36.26%	103,535,46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313,295.95	38,710,701.23	4.14%	88,420,84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82,180.47	104,464,937.71	-50.43%	55,613,359.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8	-38.89%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8	-38.89%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1%	4.72%	-1.81%	7.1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7,212,580.46	290,761,372.40	243,633,231.27	381,672,84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50,348.71	19,855,416.90	19,093,997.89	-10,833,14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85,082.18	18,520,032.80	18,253,919.81	-12,745,73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79,375.38	-86,398,040.40	-33,599,571.21	191,359,167.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淄博匠图恒松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44%	119,659,940.00	0.00	质押	59,829,970.00			
梁燕生	境内自然人	4.69%	19,059,572.00	19,049,759.00	质押	7,190,000.00			
姚卜文	境内自然人	3.64%	14,805,643.00	0.00	质押	14,805,643.00			
王志	境内自然人	3.17%	12,888,520.00	0.00					
陈素梅	境内自然人	3.08%	12,509,665.00	0.00					
鲁泽珞	境内自	2.85%	11,565,325.00	0.00					

	然人				
何辉	境内自然人	2.49%	10,130,350.00	0.00	
深圳菁英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6,315,542.00	0.00	
梅蕾	境内自然人	1.27%	5,179,094.00	0.00	
邬玉英	境内自然人	1.24%	5,046,75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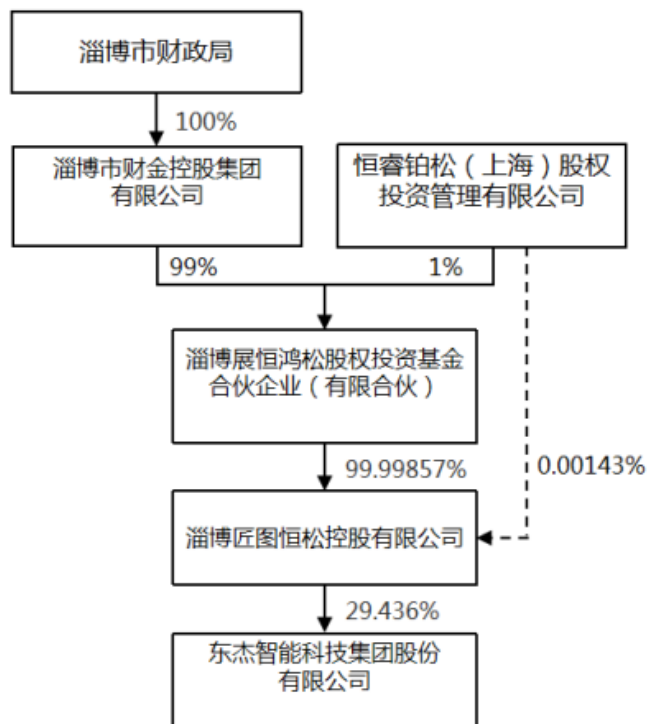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1、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含本数）。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4 日、2021 年 6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及《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等相关公告。

2、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1〕379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3、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210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结合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并将财务数据更新至 2021 年半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4、根据深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的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并根据要求对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0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5、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275 号），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结合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披露的《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深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的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并将相关申报文件的财务数据更新至 2021 年三季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6、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9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024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2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深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02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7、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1 年年度业绩快报》，为能够在募集资金申请文件中向投资者充分、准确反映公司经营状况，2022 年 3 月 3 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材料之申请》，申请待公司完成 2021 年度报告补充更新等有关事项后，继续推进相关审核工作。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4 日收到深交所同意中止审核的回复。

8、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2〕020123 号）（以下简称“落实函”）。公司收到落实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落实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发行人及保荐机构关于东杰智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之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

9、2022 年 8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28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08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10、2022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完成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发行 570.00 万张，债券代码：123162，债券简称：东杰转债。本次发行的东杰转债上市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4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0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蔺万焕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王永红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新海先生，副总经理王振国先生、曹军先生、郭强忠先生，财务总监张路先生，计划自 2022 年 4 月 27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合计不低于 35 万股。

截止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蔺万焕先生已增持 15 万股、董事兼副总经理王永红先生已增持 2 万股、副总经理郭强忠先生已增持 2.25 万股、副总经理张路先生已增持 10 万股、副总经理王振国先生已增持 2 万股、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新海先生已增持 2 万股、原副总经理曹军先生已增持 2 万股。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三）转让参股公司深圳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06%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通过挂牌方式转让参股公司深圳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06%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基于优化资源配置、聚焦核心业务的目的，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中集智能 19.06%股权。转让价格根据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中集智能整体估值为人民币 15,550 万元，故 19.06%股权所对应的挂牌转让价为人民币 2,963.83 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由 35.06%降至 16%。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杰智能(深圳)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就出让中集智能 19.06%的国有产权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发出挂牌公告，并于 2022 年 5 月 6 日收到山东产权交易中心的挂牌结果通知。根据挂牌结果，中集智能 19.06%的国有产权出让项目征集到一个（联合体）受让方，即淄博奇恒象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淄博金智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组成的联合体，该联合体的报价为人民币 2,963.83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